

湖北省生态环境厅

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《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“一月一法”集中研学活动安排》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及神农架林区生态环境局，厅机关各处室，各专员办，厅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进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实施，进一步健全常态化长效化学法用法机制，持续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，2024年“一月一法”集中研学活动将继续按照《全省生态环境系统“一月一法”集中研学活动方案》，结合领导干部学法述法制度要求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、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，以集中研学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为主，精选部分党内法规作为研学内容。同时，应市州生态环境部门要求，增选部分有代表性的地方性法规作为研学内容，由市州生态环境局局长宣讲。

现将2024年度集中研学活动安排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2024年度“一月一法”集中研学活动安排



湖北省生态环境厅

2024年1月22日

附件

2024 年度“一月一法”集中研学活动安排

序号	学习主题	责任单位	时间安排	备注
1	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》	综合处	1 月	
2	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	环评处	3 月	
3	《地下水管理条例》	土 处	4 月	
4	《孝感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》	孝感市局	5 月	
5	《行政复议法》	法规处 (外请专家)	6 月	党组理论学习中心 组、应知应会
6	《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	辐射处	7 月	
7	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	办公室	8 月	应知应会
8	《自然保护区条例》	生态处	9 月	
9	《十堰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》	十堰市局	10 月	
10	《国家安全法》	办公室 (外请专家)	11 月	党组理论学习 中心组、应知应 会
11	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	机关党委	12 月	应知应会